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5月10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傅宇晨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傅宇晨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6,560,000股及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240,000股质押给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自2016年5月9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傅宇晨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57,903,7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0%;累计质押股份34,640,000股,占傅宇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9.82%,占公司总股本的12.92%。

公司于5月10日接到股东傅晓阳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傅晓阳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240,000股及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20,000股质押给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自2016年5月9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傅晓阳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0,163,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2%;累计质押股份13,790,000股,占傅晓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39%,占公司总股本的5.14%。

特此公告。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0日